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6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规定，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利润总额3,400万元到4,00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00万元到1,600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2025年二季度开始，受国家政策影响导致行业竞争者增加引发的"价格战"影响显现及原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收紧落实导致其业绩出现明显下滑，原收购时所依据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已无法真实反映其估值，因此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美伦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伦公司"）签订补充协议，根据新的评估报告调整对价，由9.35亿元调整为53,570万元，美伦公司按补充协议约定返还交易差价39,930万元。公司原认为可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直接冲减该项长期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39,930万元，并相应调减商誉39,930万元。然而，根据进一步对《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研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次业绩按将美伦公司返还的交易差价计入营业外收入，同时相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约39,930万元的会计处理方式进行预测。由于营业外收入增加的利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故对公司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没有实质性影响，但使得扣非净利润为负值，大致为-40,000万元到-39,000万元。

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和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19,000万元到19,500万元，低于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预计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如果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和营业收入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后5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前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预计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9.3.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2025年年报披露前预计再披露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发出本次风险提示所依据的业绩预测，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年度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按照谨慎性原则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相关会计处理方式尚待与会计师进一步沟通后确认，不同的会计处理方式在利润、所得税费用等方面的影响均有所不同，结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同时由于商誉减值测试尚未完成，因此有关商誉减值的金额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应当进行

预告的情形，"（四）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3,400万元到4,00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00万元到1,6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0,000万元到-39,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和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19,000万元到19,500万元，低于3亿元。上述预计数据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3,400万元到4,00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00万元到1,6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0,000万元到-39,000万元。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和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19,000万元到19,500万元，低于3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208,117,455.78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180,295.61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581,377.63元。

（二）每股收益：0.26元。（以最新股本651,904,700股计算）

（三）营业收入：271,039,818.26元。

三、本期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

1、2024年公司因出售WuXi Vaccines（Cayman）Inc.（开曼药明海德有限公司）30%非控股股权实现的投资收益超过10,000万元，导致公司上年同期的非经常损益大幅增加，形成了较高的对比基数。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门生物"）受IVD行业集采、DRG（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IP（病种分值付费）政策的影响，业绩出现下滑，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将对收购捷门生物产生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基于测试结果计提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

2、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2025年二季度开始，受国家政策影响导致行业竞争者增加引发的"价格战"影响显现及原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收紧落实导致其业绩出现明显下滑，原收购时所依据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已无法真实反映其估值，因此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美伦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伦公司"）签订补充协议，根据新的评估报告调整对价，由9.35亿元调整为53,570万元，美伦公司按补充协议约定返还交易差价39,930万元。

公司原认为可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直接冲减该项长期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39,930万元，并相应调减商誉39,930万元。然而，根据进一步对《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研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次业绩按将美伦公司返还的交易差价计入营业外收入，同时相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约39,930万元的会计处理方式进行预测。由于营业外收入增加的利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故对公司利润总额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没有实质性影响，但使得扣非净利润为负值，从而触发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但该扣非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况系因会计处理形成的阶段性账面亏损，实质上降低了公司未来的商誉减值风险。

四、风险提示

1、本次预测的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年度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依据谨慎性原则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相关会计处理方式尚待与会计师进一步沟通后确认。不同的会计处理方式在利润、所得税费用等方面的影响均有所不同，结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同时由于商誉减值测试尚未完成，因此有关商誉减值的金额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韩本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维护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韩本毅先生计划自愿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在本公告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预计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收到董事兼总经理韩本毅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函》，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维护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韩本毅先生计划自愿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韩本毅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持股数量	1,980,000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0.3%
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 √否
本次公告前6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否

二、本次增持情况

本次是否已增持股份：否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名称	韩本毅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A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15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将在实施期限内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6年2月1日～2026年7月31日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或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7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商誉、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5年确认的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约2,206.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2025年计提减值损失金额
坏账损失	148.85
存货跌价损失	-1,576.96
商誉减值损失	-493.5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85.17
合计	-2,206.8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坏账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的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经测试，本期冲回的坏账损失为148.8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加大催收力度，其他应收账款大量回款所致。

（二）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经测试，公司本期应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576.96万元。

（三）商誉减值损失

2025年，公司控股孙公司湖南弘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润化工）

因市场竞争激烈，叠加停产检修，整体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基于当前的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状况综合研判，弘润化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预期，商誉存在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经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本期对并购弘润化工所形成商誉的部分计提减值，预计计提金额为493.56万元。本期最终商誉减值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25年，公司参股公司南京美茵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美茵）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金额较大，导致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远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且南京美茵对改善未来经营状况暂无明确计划，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本期对该笔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预计计提金额为285.17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约2,206.84万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约2,206.84万元。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遵循了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沟通的结果，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减值金额及各项资产减值的具体构成将由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6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00.00万元到3,150.00万元。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40.00万元到2,16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2024年年度公司利润总额：-4,314.4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76.0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78.48万元；每股收益：-0.33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2025年，公司部分主要光引发剂产品的价格有所回升，同时，公司持续推动降本增效，公司的整体销售毛利较去年同期增加。

（二）公司参与设立的天津市瑞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武基金）投资的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瑞武基金净利润大幅增加，公司相应的投资收益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20　证券简称：神州细胞　公告编号：2026-002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8,000.00万元到-52,000.00万元。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6,300.00万元到-50,300.00万元。

3. 预计公司2025年度研发投入83,000万元到87,000万元。

（三）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1,234.9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195.1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7,441.06万元。

（二）研发投入：93,602.25万元。

（三）每股收益：0.24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受行业医保控费政策持续深化及公司核心产品安佳因? 多次降价影响，核心产品销售收入降幅较大，致使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二）为推进报告期内新获批产品的市场准入与渠道建设，公司相应加大了前期商业化投入，包括学术推广、组建销售团队等，销售费用因此在短期内增幅明显。

（三）公司始终坚持多产品管线持续有序推进的研发策略，多个在研项目报告期内先后进入关键的确证性临床试验阶段，研发投入继续保持高位，影响当期盈利表现。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61　证券简称：灿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1、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8,000万元至6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470.42万元到9,470.42万元，同比增加2.60%到16.75%。

2、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800万元至-6,800万元。

3、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800万元至-10,8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56,529.5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231.7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500.37万元。

（二）每股收益：-0.46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随着下游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复苏，公司2025年产品销量得以提升，收入规模也随之实现了同比增长。

2、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持续下降，对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

3、本期受银行利率下调影响，理财收益随之减少，进而对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造成了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6-002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发行集团"）持有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2,214,8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上述股份均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及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华发行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41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1日披露了《大千生态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出于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新华发行集团计划自该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4,071,6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357,2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714,4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新华发行集团《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新华发行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99,30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59%。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2,214,800股
持股比例	9.0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2,214,800股（含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日
减持数量	799,3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15日～2026年1月2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799,3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9.74～32.12元/股
减持总金额	24,288,846.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5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11,415,5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8.41%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9日~2026年4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6.11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326%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71.0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71元/股~11.0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1日、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5.62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5年4月29日～2026年4月2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以及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57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677%，成交的最高价为11.07元/股、最低价为10.37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669.13万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

截至2026年1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96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326%，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1.07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9.71元/股，已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071.01万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渝富控股将所持四联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渝富控股的子公司机电集团。

● 本次权益变动后，四联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发生变化，仍为96,036,355股（占公司总股本18.71%）。机电集团通过四联集团间接持有公司55,604,63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0.84%）。

●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于2025年11月18日分别披露了《川仪股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机电集团）。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四联集团"）实际控制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重庆市国资委"）、其控股股东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渝富控股"），将四联集团委托给渝富控股子公司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简称"机电集团"）管理，由机电集团独立行使除股东收益权和托管标的股权处置权外的重庆市国资委、渝富控股对四联集团的其他所有股东权利/职权，并履行相关股东义务。相关各方签署了《委托管理协议》，托管期限至四联集团股权重组至机电集团为止。该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机电集团通过四联集团间接支配公司10.84%股份的表决权，四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不变。

近日，公司收到四联集团转发的重庆市国资委《关于同意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所持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批复》，同意渝富控股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将持有四联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机电集团。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前述《委托管理协议》终止，机电集团由受托管理四联集团，变更为直接持有四联集团100%股权，并通过四联集团间接持有公司10.84%股份，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四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变化。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川仪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6-006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00.00万元至13,000.00万元，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000.00万元至7,0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00.00万元到13,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000.00万元到7,00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16,425.1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142.0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970.21万元。

（二）每股收益：-0.27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同比减少；

（二）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国内外市场开拓，强化自主品牌建设与线上业务发展，营业收入保持稳健增长。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保"）对CVB,Inc.应收账款的最终赔付金额尚不确定，公司已通过诉讼对CVB,Inc.报损以外的应收账款进行追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公司后续可能存在根据中信保赔付金额及公司追偿结果调整信用减值损失从而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的情形。

公司已就上述不确定因素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双方目前不存在重大分歧。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其他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7.5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6.6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511100714470039L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贺正刚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______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5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和邦集团股份减持计划的相关公告，公告中和邦集团计划在2025年11月10日至2026年2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贵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0,201,406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2025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和邦集团出具的《股份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暨股份减持数量过半的告知函》，和邦集团股份减持数量5,100,700股，减持数量过半；和邦集团持股比例由14.34%变为13.34%，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10）。

2026年1月30日，公司收到和邦集团出具的《股份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的告知函》，和邦集团股份减持数量4,374,200股，和邦集团及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计持股比例由17.50%变为16.64%，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048,102	13.34%	63,673,902	12.48%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	2026/1/29~2026/1/30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贺正刚	21,210,000	4.16%	21,210,000	4.16%	/	/	/
合计	89,258,102	17.50%	84,883,902	16.64%	--	--	--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和邦集团实施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二）"巨星转债"目前还处于转股期，可转债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时间、数量均存在不确定性，若后期因转股而发生股东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26-007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11亿元到29.88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65亿元到9.42亿元，同比增加22.71%到46.03%。

2. 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23.50亿元到27.9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55亿元到9.02亿元，同比增加24.03%到47.6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11亿元到29.88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65亿元到9.42亿元，同比增加22.71%到46.03%。

预计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3.50亿元到27.97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55亿元到9.02亿元，同比增加24.03%到47.60%。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2024年1-12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4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95亿元；每股收益0.6172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扎实开展提质增效工作，强化全要素挖潜，燃料成本、资金成本等持续下降。

（二）为客观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确保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采取必要的减值测试和评估。2025年度拟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约3亿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事项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经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沟通，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6-004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9.98	~	-5,819.98	-6,45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79.98	~	-6,979.98	-6,618.15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母公司募投扩产项目厂房设备折旧同比大幅度上升，而产能未能满产，造成单位固定成本出现大幅度上升，主营业务毛利水平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经初步测算，拟计提商誉减值，最终商誉减值的金额将由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3、报告期公司积极推动项目建设，随着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工程的进一步推进，费用大幅增加。

4、报告期内，可转债募集资金利息摊销费用较高。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8日、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7592234963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4年04月02日
注册资本：壹亿陆仟壹佰零玖万柒仟捌佰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伍仲乾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之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超导材料制造；超导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